



中国医师协会

关于对青岛市中医医院 中医住培工作飞行检查情况的通报

医协函〔2018〕745号

2018年8月1日至2日，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人事教育司委托，中国医师协会依据学员实名举报情况，抽调专家，采取与学员座谈、查看学员补助发放单据和医院财务发放报表、医院核实确认等方式，对山东省青岛市中医医院进行飞行调查。现将主要情况通报如下：

一、要求社会化学员自行寻找挂靠单位，转换培训身份。青岛市中医医院强制要求面向社会招录的无工作单位的社会人自行寻找挂靠单位，以委培学员身份参加培训。挂靠单位多为私人诊所，既不发放基本工资，也不缴纳五险一金，导致这部分“委培学员”名不符实。

二、培训基地无投入，住培学员待遇低。除中央财政和青岛市财政投入经费外，青岛市中医医院对住培工作没有经费投入（中央财政经费补助尚有结余）。部分“委培学员”（指被强制转为“委培学员”的社会化学员）2017年年均收入2万元（相当于仅把中央财政补助的经费发放给学员，每月发放1500元，剩余2000元作为绩效在年底一次性发放）；2018年1月起每月收入为2300元（青岛市财政补助开始发放，

每人每月 800 元)。值班不发放值班补贴。不安排免费住宿，也不发放住宿补贴。

根据专家和工作人员检查结果，中国医师协会决定：

1. 针对山东省青岛市中医医院强制社会化学员转为委培学员，致使这部分学员生活补助水平较低；不安排免费住宿，也不发放住宿补贴；国家补助经费管理使用不规范等问题，现对该基地予以通报批评，并请山东省中医药管理局督促、指导其限期整改，期限为 2 个月。

2. 整改期满后，中国医师协会将组织专家复查（纳入 2018 年中医住培评估工作）。如整改仍不合格，将提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暂停其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招收工作或撤销其培训基地资格。



2018 年 10 月 10 日